

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第一批二郎店等
六个行政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方案咨询项目

工 程 地 点：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

合 同 编 号：

设计证书等级： 咨询甲级

采 购 人：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

成 交 供 应 商： 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6 年 7 月

甲方（采购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

乙方（成交供应商）：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本项目经竞争性磋商采购，乙方被确定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权责对等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第一批二郎店等六个行政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方案咨询项目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 服务总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 日历天

第二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
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含澄清、答疑、补遗文件）；
4. 乙方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说明、承诺文件；
5. 双方确认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上述文件互为补充解释，如有歧义，按以上先后顺序解释。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工作要求

（一）基础调研工作

1.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千办事处二郎店、君赵村、花园村、路庄、小合庄、小李庄等六个行政村全域现场实地踏勘、现状资料收集、人口、用地、基础设施、村容环境、污水、垃圾、厕所、道路、照明、绿化现状摸排，编制现状调研报告；

2. 对接办事处、各村委、航空港区行业主管部门，明确整治目标、建设标准、政策要求。

（二）咨询成果文件编制

1. 《项目建议书》：明确建设必要性、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投资匡算、实施计划、社会效益分析；

2. 《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方案、技术论证、投资估算、节能、环保、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经济社会效益评价；

3.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总体方案设计：包含村内道路硬化、给排水管网、污水治理、公厕改造、垃圾分类收运、村容风貌提升、村庄绿化、公共照明、停车场、党群公共服务点位等专项方案、总体布局图纸；

4. 配套专项技术咨询：投资估算表、工程量说明、相关报批附件资料。

（三）评审报批配合服务

1. 组织方案汇报、专家评审会务、根据评审意见多轮修改完善成果，直至通过甲方及行业主管部门评审批复；

2. 全程配合项目立项报批、招标阶段技术答疑、衔接后续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技术咨询、现场答疑、方案变更技术论证；

3. 派驻固定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团队驻场响应，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到场对接。

（四）成果交付要求

1. 纸质成果：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加盖乙方公章）；

2. 电子成果：盖章 PDF 版+Word、CAD 等可编辑版 U 盘 2 套；

3. 成果深度必须满足郑州航空港区立项审批、财政评审、工程招标、施工实施全部使用要求。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合同固定总价：人民币 681000 元（大写：陆拾捌万壹仟元整），该价格为包干总价，包含现场踏勘、资料收集、方案编制、专家评审会务、修改报批、税费、交通、人员、后续 1 年技术服务、资料装订、电子档案等全部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 付款方式（财政资金支付）：（1）第一次付款：乙方提交全部咨询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90%；

（2）第二次付款（尾款）：乙方全部咨询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主管部门批复，全套成果资料完整移交甲方归档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止），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10% 合同价款。

3. 乙方须在甲方付款前提供合法合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4. 付款账户以本合同乙方开户信息为准，不得随意变更，如需变更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变更函。

第五条 服务质量标准与验收

1.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河南省、郑州市、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现行市政、乡村人居环境、工程咨询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编制深度要求，成果通过甲方组织专家评审及行业主管部门正式批复。

2. 验收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本合同、评审批复文件、全套归档咨询成果、技术服务台账记录。

3. 验收流程：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后提交书面履约验收申请，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须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无偿修改重编，直至验收合格，逾期视为乙方违约。

第六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相关基础资料、村庄现状台账、政策文件、规划资料；
2. 协调各村、各行业主管部门配合乙方现场踏勘、资料调取、方案汇报；
3. 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评审、验收及支付服务费用；
4. 有权对乙方服务过程、人员配置、成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工作有权要求整改。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组建固定项目团队，明确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核心人员；
2. 严格按照合同工期、技术标准完成全部咨询服务，主动对接进度，每周向甲方报送工作进展；
3. 对项目所有涉密资料、村庄基础数据、方案成果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转让、用于本项目以外其他用途；
4. 保证提交全部成果文件原创、合法合规，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如引发第三方纠纷，全部法律责任、经济赔偿由乙方自行承担；
5. 服务期间做好安全生产管理，乙方工作人员现场作业发生人身、财产安全事故，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工期延误与违约责任

1. 乙方未在30 日历天内提交合格并通过批复的全部咨询成果，每逾期 1 日历天，按合同总价款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 20%；逾期超过 15 日历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 20%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重新采购，产生的差价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成果经两次修改仍无法通过评审、达不到报批深度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已收服务费，并承担合同总价 20%违约金。

3. 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技术团队主要人员、服务响应不及时、消极配合报批工作，甲方每次扣除合同总价 3%作为违约金，累计三次甲方可终止合同。

4. 甲方逾期付款的，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逾期利息，因乙方未按要求开具发票、资料不全导致付款延误除外。

5. 任何一方违反保密、知识产权约定，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 15%违约金，并赔偿全部实际经济损失。

第八条 知识产权与成果归属

本项目所有调研报告、方案文本、图纸、估算资料、电子档案等全部咨询成果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甲方独家所有。乙方仅可用于本项目履约工作，项目结束后不得留存全部涉密原件、电子版资料，不得将成果用于其他项目、宣传、转让、出租等任何用途。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可选）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乙方在合同签订前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__% 履约保证金，项目履约验收合格、质保服务期满无违约后无息全额退还。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因地震、洪水、疫情、政府政策性管控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按期履行，遭遇方应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双方可协商顺延工期或部分解除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变更、解除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任何修改、补充须经双方加盖公章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方可生效；

2. 因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书面催告后 15 日内仍未整改，可单方解除合同并主张违约金及损失赔偿；

3. 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依法向项目所在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违法分包，一经发现甲方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违约金，已付费用全额返还。

乙方须遵守政府采购廉洁约定，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提供不正当利益，否则甲方终止合同并上报财政、纪检部门追责。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财政备案壹份（如需），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质保服务期满、款项结清自动终止。

3.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订地点：_____

采购人：郑州航空港区八千办事处

(公章)



成交供应商：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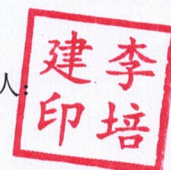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416047515T

地 址：_____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民生路1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450046

电 话：_____

电 话：0371-67446212

传 真：_____

传 真：0371-67442898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路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905610120120022174

签订时间：2026年7月15日

签订时间：2026年7月15日